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捐款單(指定用途)

一、捐款者資料 (打*號處請務必填妥)

* 捐款者姓名		(親筆簽名 或核章)	* 收據抬頭	☐ 同左
服務單位：	性	☐ 男	* 聯絡電話：()	
職稱：	別	☐ 女	手機：	
通訊地址 -				
電子信箱：				
☐ 校友	民國	年	(科/系/所/) 畢業	
☐ 非校友 ☐ 教職員 ☐ 學生家長 ☐ 社會人士 ☐ 企業公司 ☐ 財團法人 ☐ 其他				

二、捐贈日期、金額和用途

* 日期	年	月	日
* 金額	新台幣 元整		
* 用途	本捐贈指定給予 <u>應用日語系</u> (系/所/院/單位)		
☐ 校友服務	☐ 學生獎助學金及急難救助金		
☐ 教學設備	☐ 購買圖書		
☐ 興建校舍	☐ 補助舉辦學術會議		
☒ 其他 (請註明用途) <u>提供應用日語系系行政業務上、接待外賓購製禮品及製作宣傳品、辦理國際研討會等使用。</u>			

三、勸募資訊：

勸募人：羅曉勤系主任 服務單位：應用日語系

* 四、捐贈方式

☐ 銀行匯款	請填寫銀行或郵政匯款單：戶名：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404 專戶」 解款銀行：臺灣銀行台中分行 (銀行代號：0040107)；帳號： <u>010036080971</u>
☐ 支票或匯票	(抬頭：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404 專戶」，加劃橫 (交換) 線，註明「禁止背書轉讓」字樣， 以掛號郵寄「404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 3 段 129 號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出納組 收」)
☐ 現金：	(請以郵政現金袋寄「404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 3 段 129 號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秘書室 收」或逕交本校「秘書室公共關係與校友服務組」簽收。)
☐ 鐘點費、出席費等轉捐贈至本校校務基金。	
☐ 實物及各類捐贈：(請交由本校「秘書室公共關係與校友服務組」簽收或與該組聯絡。)	

五、除實物外，捐款收據可供扣抵所得稅之用。

* 捐款收據寄送地址：

六、*徵信調查

☐同意 ☐不同意 將姓名與捐款用途刊登於本校相關網站或刊物上

七、聯絡單位：

填妥本單後，請將正本郵寄或交至本校「秘書室公共關係與校友服務組」(404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 3 段 129 號)，以辦理相關事宜及資料存查，謝謝！

聯絡人：公共關係與校友服務組 聯絡電話：(04)2219-5016 傳真專線：(04)2219-5018

八、隱私權保護聲明：

本校只蒐集您在自主意願下於捐款單所填寫個人資料，並同意本校使用之資料，目的是為您提供更佳的捐款服務，與即時向您提供本校最新捐助措施與活動資訊。